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财务顾问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IANFENG SECURITIES Co., Ltd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上市公司名称：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万鸿集团
股票代码：600681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名称	住所/通信地址
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郫坊市永清县益昌路111号商住楼南楼
王东海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王东江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金地天一城小区
王东水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王文泉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与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鸿集团"）拥有的权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万鸿集团拥有权益。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由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三项子方案组成。其中，重大资产置换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步实施，任何一项方案未获通过或未能实施，另一项方案将不予实施；募集配套资金以重大资产置换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通过与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不影响重大资产置换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五、本次收购所涉及的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须取得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六、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及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七、收购人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本重组报告书	指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万鸿集团	指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方案/本次交易方案	指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为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百川燃气100%股权，同时向曹飞、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百川燃气	指	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郫坊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郫坊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永清百川	指	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原名为永清县恒通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武清百川	指	天津市武清区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固安百川	指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香河百川	指	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大厂百川	指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涿鹿百川	指	涿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原名为涿鹿通达燃气有限公司
智汇热力	指	三河市智汇热力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九九热力	指	天津市武清区九九热力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百川物流	指	郫坊百川燃气物流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原名为郫坊百川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百川建安	指	郫坊百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百川清洁能源	指	郫坊百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霸州百川	指	霸州市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三河百川	指	三河市百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西安维斯达	指	西安维斯达仪器仪表有限公司，百川燃气控股子公司
百川资管	指	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百川燃气的控股股东，百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原名为郫坊百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百川集团	指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百川资管的单一大股东，原名为河北智汇投资有限公司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百川燃气的股东
中金佳盟	指	中金佳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置出资产	指	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除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外的全部负债
置入资产	指	百川燃气100%股权
重大资产置换	指	上市公司拟以置出资产与百川燃气全体股东持有的置入资产的等额部分进行置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上市公司向百川燃气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
募集配套资金	指	上市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上市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拟置出和置入的资产，包括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除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外的全部负债、百川燃气100%股权
审计、评估基准日	指	2015年4月30日
交易基准日	指	2015年4月30日
定价基准日	指	万鸿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即2015年7月13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万鸿集团与百川燃气全体股东签署的《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万鸿集团与补偿义务人签署的《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万鸿集团与特定投资者签署的《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投资者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财务顾问业务指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二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重组若干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规范信息披露通知》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

本次交易完成后，百川资管、王东海、王东江、王东水和王文泉分别持有万鸿集团39.94%、13.15%、1.66%、1.48%和0.03%股份，王东海间接持有百川资管95%股份，王东江和王东水与王东海为亲兄弟，王文泉为王东海亲叔，根据相关规定，王东江、王东水和王文泉为王东海一致行动人。王东海直接和间接控制万鸿集团股份53.09%，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一、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郫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郫坊市永清县益昌路111号商住楼南楼
主要办公地点	郫坊市永清县益昌路111号商住楼南楼
法定代表人	王东海
营业执照注册号	131001000021933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06702524-5
税务登记证号码	131023067025245
经营范围	对本公司内部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及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百川资管产权控制关系

1.收购人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百川资管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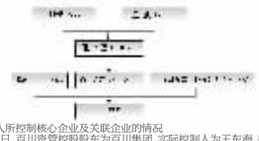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百川资管控股股东为百川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王东海，控股股东直接和间接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简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百川集团	10000万元	对外投资	95%	王东海
百川实业	10000万元	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及物业管理；旅游开发；机械设备租赁；经结构构件制造；建材批发；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00%	王东海
金地房产	52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	王东江
恒安物业	300万元	物业服务	100%	王东江
恒通建安	2200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等	100%	王东水
汇达投资	3000万元	对外投资	100%	王东江
百川置业	2000万元	新农村、小城镇、城乡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	100%	王东海
津永铁运	2680万元	铁路运输、仓储、集装箱受理	51.5%	王东江
里澜城铁运	833万元	铁路货物运输、仓储	100%	王文东
涿鹿鑫川	5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对房地产业的投资	100%	王东江
泛海投资	10,000万元	对房地产业及园区基础设施、商业、农业、工业、旅游业、服务业、运输业、物业管理进行投资（法律法规禁限经营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0%	王东海

（三）收购人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及财务数据

1.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百川资管主要从事投资和管理业务。

2.财务情况

百川资管成立于2013年4月，成立未满三年。其控股股东百川集团的最近三年简要财务数据和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88,788,620.14	1,591,799,013.67	1,074,722,189.11
总负债	1,163,345,829.13	825,524,119.61	587,493,85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5,903,942.74	490,889,390.28	483,479,905.83
资产负债率	55.69%	51.86%	54.66%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459,657,241.20	843,450,648.62	587,415,82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9,521,727.12	104,710,328.40	90,442,503.63

注：百川集团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主要投资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百川燃气外，百川资管控制的其他核心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博安高德	500万元	危险货物运输（1类、2类、3类）（剧毒化学品除外），放射性物品（一类放射性物品），放射性物品（二类放射性物品），放射性物品（三类放射性物品）的运输；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以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代办仓储服务；代理报关；自有设备租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石油勘探装置、劳动保护用品、五金交电、电子器件、汽车零配件的批发兼零售	51%	王东海
博安科工贸	4500万元	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剧毒品除外）、文化用品、日用百货、建筑装饰材料、电子器件、电子产品、照像器材批发兼零售；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无损检测；仪器设备销售；危险货物运输；销售、使用II、III、IV、V类放射源，销售V类放射源，销售III类、III类射线装置；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钢材销售；国际货运代理（海运、空运、陆运）	51%	王东海
博安检测	800万元	技术咨询、服务、开发、转让；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特种设备的无损检测、安全评定；金属材料及非金属材料和部件的理化实验；机电设备安装	51%	王东海

（五）百川资管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百川资管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百川资管主要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居留权情况
王东海	执行董事	1328251********34	中国	河北郫坊	无
王雅倩	监事	1328251********44	中国	河北郫坊	无

（七）百川资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持有万鸿集团的股份超过5%外，百川资管无在境内、境外其他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二、王东海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王东海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2825********34
住址	河北省郫坊市国际花园
通讯地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通讯方式	0316-6682666
是否持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二）王东海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及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与所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百川燃气	2012.11至今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
	2012.1至今	总经理	
津永铁运	2012.1-2012.12	董事长	汇达投资持股51.5%
百川集团	2013.12至今	董事长	直接持股95%
百川资管	2013.4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集团持股100%
百川实业	2014.5至今	执行董事、经理	百川集团持股100%
百川置业	2014.6至今	执行董事、总经理	汇达投资持股100%
永清百川	2012.11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武清百川	2012.1至今	执行董事、经理	百川燃气持股100%
涿鹿百川	2013.9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智汇热力	2013.9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九九热力	2012.5至今	执行董事、经理	百川燃气持股100%
百川物流	2012.11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百川清洁能源	2013.11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三河百川	2014.3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百川新能源	2015.5至今	执行董事	百川燃气持股100%
西安维斯达	2012.12至今	执行董事、经理	百川燃气持股100%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东海先生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三）王东江先生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东江先生无在境内、境外其他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王东江先生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东江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收购方百川燃气王文泉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王东水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2825********15
住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通讯地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通讯方式	0316-7089833
是否持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二）王东水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及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任职单位	任职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权益关系
百川燃气	2010.1-2012.11	董事长	持有2.3436%股份
金地房产	2010.1至今	总经理	无
百川集团	2013.12至今	董事	无
百川实业	2015.6至今	经理	无
恒通建安	2013.7至今	执行董事	无
恒安物业	2010.1至今	监事	无
汇达投资	2010.1至今	监事	无
百川置业	2015.6至今	总经理	无
津永铁运	2010.1-2012.12	董事	无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东水先生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三）王东水先生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收购报告书签署日，王东水先生无在境内、境外其他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王东水先生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东水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方百川资产王文泉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王文泉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2825519********13
住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通讯地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龙虎庄多前店村
通讯方式	0316-7089833
是否持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二）王文泉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及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

任职单位	任职时间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权益关系
百川燃气	2010.1-2014.4	副总经理	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固安百川	2010.9至今	监事	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永清百川	2014.4月至今	副总经理	百川燃气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文泉先生无控制的核心企业。

（三）王文泉先生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文泉先生无在境内、境外其他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王文泉先生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王文泉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收购人之间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王东海、王东江及王东水三人为亲兄弟，王文泉为王东海、王东江及王东水亲叔，百川资管为王东海及其女儿王雅倩全资控股子公司。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收购目的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盈利能力不强并过度依赖关联方的园林绿化、装饰装修业务置出，同时获得优质的燃气经营资产，成功转型为燃气经营企业，盈利能力得到显著增强。上市公司利用百川燃气的业务基础和经营经验，合理运用资本运作平台，有利于将燃气业务做大做强，力争从区域性燃气企业发展为全国性燃气企业，不断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为全体股东带来丰厚的回报。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收购人暂没有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收购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对重组完成后的三个年度的净利润进行承诺，有盈利预测补偿义务，若经审计的承诺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第三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收购前，收购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总股本为251,477,550股。本次交易全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64,157,472股，本次重组完成前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曹飞	54,439,090	21.65%	139,439,090	14.46%
2	百川资管	-	-	385,063,203	39.94%
3	王东海	-	-	126,750,497	13.15%
4	王东江	-	-	16,009,476	1.66%
5	王东水	-	-	14,241,629	1.48%
6	王文泉	-	-	247,255	0.03%
7	中金佳泰	-	-	75,969,990	7.88%
8	秦诗等32名原百川燃气自然人股东	-	-	9,407,872	0.98%
9	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197,038,460	78.35%	197,038,460	20.44%
	合计	251,477,550	100.00%	964,157,472	100.00%

本次重组完成后，百川资管持股比例达到39.94%，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王东海直接和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达到 53.09%，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重组的基本方案

（一）交易方案概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由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三项子方案组成。

1.重大资产置换

重大资产置换的交易主体为上市公司和百川燃气。交易标的为上市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15,396.09万元，置入资产的评估值为408,565.00万元，万鸿集团与交易对方确定的置出资产的交价格为15,396.09万元；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408,565.00万元，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为393,168.91万元。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将向百川燃气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6.47元/股。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为393,168.91万元，上市公司向百川燃气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607,679,922股。

3.配套募集资金

上市公司拟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90%的发行价格，即10.32元/股，向曹飞非公开发行股份8,500万股，向百川资管非公开发行股份2,000万股，合计募集配套资金87,36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100%，其中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募集配套资金规模的30%。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如下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固安县天然气利用工程三期项目	32,513.00	32,241.53
2	香河县天然气利用工程二期项目	13,458.00	13,458.00
3	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利用工程二期	6,083.96	5,721.89
4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天然气利用工程二期	6,025.00	6,013.51
5	三河市东市区天然气利用工程	10,026.03	9,901.79
6	补充流动资金	20,023.28	20,023.28
	合计	88,129.27	87,360.00

三、《重大资产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和签订时间

2015年7月 13日，万鸿集团与曹飞、百川资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合同主要内容

1.认购股票数量、认购价格、认购方式

（1）万鸿集团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10,500万股募集配套资金87,360万元，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中百川资管认购2,000万股。若万鸿集团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最终发行股票数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万鸿集团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8.32元/股。双方确认，最终发行价格尚需获得万鸿集团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若在万鸿集团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前，万鸿集团股票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认购人同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认购人不可撤销地按第（3）条确定的价格以现金认购万鸿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款总金额为发行价格乘以认购股数。

2.股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与股票交割

（1）认购人不可撤销地同意认购本次万鸿集团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同意在万鸿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认购人收到万鸿集团发出的《缴款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全部认购价款划入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扣除相关费用后划入万鸿集团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在认购人支付认股款后，万鸿集团应尽快将认购人认购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票登记手续，以使认购人成为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3.股票上市及限售期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具体上市安排待与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协商后确定。

（2）认购人此次认购的股票自登记至认购人证券账户之日起36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包括在公开市场售出）处置

4.协议的效力、变更及解除

（1）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自下列全部条件满足之日起生效：

1）本协议获得万鸿集团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2）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如上述条件未获满足，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2）如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之必要，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协议。

（3）如因政府相关审批部门的审批原因，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之必要，双方可以协商解除本协议。

（4）如一方实质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承诺或规定，或者重大违反任何陈述或保证，并导致重大不利影响，且该等违约未能在书面通知后的15个工作日内补救，则另一方可终止本协议。

5.违约责任

若认购人未按照本协议及《缴款通知书》的约定缴纳股票认购款的，应向万鸿集团支付相当于本协议项下认购股票数额对应的认购款1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行人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则认购人应赔偿万鸿集团因该等违约而承受或招致的与该等违约直接相关的实际损失（包括合理的律师费）。

六、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百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aichuan Gas Co.,Ltd.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办公地址	河北省郫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东海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设立日期	2001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	管道燃气（天然气）、瓶装燃气（液化石油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

（二）主营业务情况

百川燃气的主营业务为城镇燃气销售配送、燃气接驳、燃气用具销售以及维修、维护等，具体包括燃气销售、燃气接驳及燃气具销售。

燃气销售是指百川燃气从供应商采购天然气，通过城镇燃气管网、CNG加气站等方式向工商业、居民等用户销售。截至2015年4月30日，百川燃气及子公司燃气销售经营区域范围覆盖河北省郫坊市10个行政区县市的中永清县、固安县、香河县、大厂县、霸州市及三河市等6个县市，以及张家口市涿鹿县、天津市武清区，共8个区、县、市，同时拥有CNG加气站4座，覆盖居民人口超过400万，工商业用户数万家。燃气接驳是指百川燃气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为其提供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并向用户收取相关的安装费用。燃气具销售是指百川燃气向终端用户销售燃气壁挂炉等燃气具。

2013年和2014年，由于天然气采购价格上涨，物价局调高了天然气销售价格，使得销售单价有所上升，同时由于燃气用户增加，燃气销售收入也逐年增长。

燃气接驳收入逐年上升，主要为百川燃气业务所在区域历史燃气覆盖率不高，最近几年在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的带动下，燃气覆盖率逐步提高，使得接驳业务和收入快速增长。

燃气具销售收入逐年上升，主要为百川燃气新增接驳用户使用壁挂炉数量增多所致。

（三）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百川资管	21,626.9646	60.0749%
2	王东海	7,508.9166	20.8581%
3	中金佳泰	4,500.0000	12.5000%
4	王东江	948.4288	2.6345%
5	王东水	843.6985	2.3436%
6	秦诗等其他33名自然人股东	571.9863	1.5886%
合计		36,000.0000	100.00%

（四）最近两年财务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711366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百川燃气的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53,661.85	139,490.96	118,379.40
流动资产	47,311.17	41,020.40	37,592.28
非流动资产	106,350.68	98,470.55	80,787.12
负债总计	86,146.20	73,076.59	55,071.88
流动负债	75,967.72	66,640.97	53,602.43
非流动负债	10,178.48	6,435.62	1,469.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15.65	66,414.37	63,307.5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164.32	66,187.52	62,900.78
少数股东权益	351.33	226.85	406.74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5,239.41	114,159.04	77,239.59
营业成本	56,187.90	70,589.60	52,006.35
营业利润	29,060.96	36,317.19	18,230.19
利润总额	29,986.40	36,531.65	18,385.66
净利润	22,219.16	27,020.67	13,34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94.68	26,938.35	13,30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99.50	26,798.84	13,192.55

（五）资产评估情况

1.评估方法

由于百川燃气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在未来时期里具有可预期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因此本次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进行。

2.评估结果

根据银信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610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百川燃气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6,035.59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70,748.56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为408,565.00万元。最终选定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即百川燃气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08,565.00万元，评估增值392,529.41万元，增值率787.50%。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按照百川燃气的评估值确定，为408,565.00万元。

3.评估增值原因

按收益法计算本次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其主要为国家产业政策扶持、行业预期发展良好以及企业经营范围优势等多方面有利因素的影响。

国家产业政策扶持：2015年2月28日，发改委宣布，从4月1日起，我国天然气价格正式并轨。这意味着天然气价格改革完成"破冰之旅"，天然气发展空间将不断扩大。此次天然气价格下调的时间和力度均超出预期。存量气和增量气并轨是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关键一步，尤其考虑到天然气是真正启理雾霾的根本手段，后续的天然气扶持政策将更加值得关注。特别是价格真正实现市场化后，天然气发展空间将不断扩大。大量天然气利用是控制雾霾的唯一办法。根据雾霾成因的分析来看，若完全实现价格下调的时间和力度，雾霾至少会减少50%。从国外治霾经历来看，天然气的利用起到了关键作用。天然气作为替代煤的清洁能源代表，是国家鼓励的前端治理雾霾的有效手段。

行业预期发展良好：2013年，国家发改委出台了天然气价格改革方案，天然气定价机制市场化改革取得了重大突破。预计2014年，消费量将达1860亿立方米，市场规模将达1500亿元。未来我国天然气需求还将不断上升，基准情景下，2015年需求可能达到2000亿立方米，2020年达3000亿立方米，到2030年将接近 5000亿立方米。供需缺口还将进一步扩大，从目前看，我国天然气利用行业主要包括城市燃气、交通运输、工业用气和天然气发电。未来看，我国城市燃气行业继续扩张，城市天然气消费量快速增长。天然气汽车迅速发展，多个地区在公共交通领域推行"油改气"，经济回暖和相关政策促进工业用气行业产量回升，用气量增加。部分燃气发电项目进度放缓，天然气分布式发电项目有望进入快速发展期。天然气开发利用的居民燃气、天然气化工、工业燃料和天然气发电进一步发展到交通燃料用。

企业经营范围优势：企业天然气经营范围全部位于河北，处于京津周边区域。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一项重大国家战略，是党中央着眼于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参与国际竞争、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所作出的重大部署。目前京津冀三地在交通一体化、生态环保、产业对接协作三个重点领域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取得了积极进展。中央研究通过的《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需要继续深化、在协同发展这盘大棋局中，找准自己的定位，做到错位互补，共同发展。京津冀首批协同标准即将在近期实施，同时相关部门指出，未来京津冀三地还将围绕环境治理、产业对接、交通一体化等重点领域探索制定发布实施更多区域性地方标准。随着的协同标准制定的日趋临近，未来协同发展即将进入到实质性阶段，对于企业转移来讲，选址津冀两地的发展前景也越发明朗。在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领导下，在京津冀三地共同努力，全力推进形成共识，未来必将汇聚起推动区域发展的强大合力，展望未来，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前景更为广阔。

通过对百川燃气财务状况的调查、历史经营业绩分析